

汲取精神力量 强化使命担当

我省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牢记初心使命 争取更大光荣

连日来,我省各部门各单位相继召开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部署贯彻落实工作。大家一致表示,要强化化学用结合、学以致用,努力把学习成效转化为为群众办事、为百姓谋利、为人民造福的实际行动。

省公安厅召开厅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强调,要坚持学用结合、做到知行合一。牢牢把握“公安姓党”的政治属性,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全面从严管党新要求,以党史学习教

育为抓手,深入推进公安机关党的建设,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和“双百创建”活动为载体,大力弘扬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以建设“零违纪”公安队伍为目标,深入推进教育整顿、“作风建设年”活动,切实推动吉林公安工作实现更大的发展进步。

省检察院召开电视电话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并作出工作部署。会议要求,要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鼓舞斗志、激发动力,用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在把握大局大势中履职尽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精心组织安排,推动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走深走实,组织广大检察人员原原本本读原文,认认真真悟原理,吃透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全省检察机关要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统筹推进政治建设与业务

工作深度融合,切实在忠诚履行职责上激发新动力,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定上做出新成绩,在全面加强法律监督工作上取得新成效,在打造新时代检察铁军上展现新气象,为吉林振兴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组织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辅导会。全体机关干部表示,通过辅导学习,对“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精髓、核心要义有了更为清晰、更加深刻的认识。下一步,要把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同学习“四史”结合起来、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在融会贯通中筑牢党性根基,在知行合一中提高素质本领,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把讲话精神转化为矢志不移的信仰信念信心,转化为推动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

际行动,为加快实现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力量。

团省委、省青联、省学联、省少工委联合举办的全省各界青少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座谈会在长春召开。座谈会上,9名来自全省的青少年优秀代表作交流发言。大家纷纷表示,要深入学习领会、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的精髓要义和精神实质,学深悟透、融会贯通、指导实践,增强做中国人的志气、骨气、底气,真正践行“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的青春誓言。据悉,接下来,团省委将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实践育人”计划、“青春建功”行动,迅速掀起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热潮。

《吉林日报》记者 刘巍 王超 李抑婧 董鹏宇 报道

长春市推出住房生活等多项补贴政策

启动实施“促进高校毕业生来(留)长创业就业服务工程——2021年度暑期服务行动计划”

记者从长春市人社局获悉,从7月10日至9月10日,将启动实施“长春市促进高校毕业生来(留)长创业就业服务工程——2021年度暑期服务行动计划”,其中重点推出包括住房、生活在内的多项政策补贴。

优质岗位开发计划

开发1万个月薪8000元+优质岗位

大力开发重点产业岗位。密集走访长春市汽车及零部件加工、轨道客车、装备制造、农产品加工、高新技术等行业重点企业,开发符合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月薪8000元以上优质岗位1万个,引进更多优秀高校毕业生来(留)长就业。每月面向社会发布高校毕业生优质岗位5000个以上,为长春市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服务保障。

拓宽就业岗位开发渠道。结合高校毕业生供需情况,持续发布长春市高校毕业生急需短缺岗位目录,引导高校毕业生就业。建立重大项目高校毕业生岗位需求开发机制,充分利用投资带动就业,依托重大项目开发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4000个。发挥公益岗位“中转站”作用,开发高校毕业生基层公益服务岗位4000个。优化人才“蓄水池”,支持各县(市)区、开发区自主开发不占编制合同制同工同酬岗位1000个。

实施企业就业补贴政策。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发吸纳应届高校毕业生以工代训岗位,可根据吸纳高校毕业生实际人数,按照长春市最低工资标准,享受最长不超过6个月的职业培训补贴。非公所有制中小微企业吸纳首次来长就业的应届高校毕业生,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按照1000元/人标准,给予一次性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双线”联动招聘计划

举办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714场

发挥线下招聘平台作用。计划举办各级各类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714场,其中:市级专题招聘26场、各类校园招聘43场、县(市)区和开发区专场招聘45场,各街道乡镇招聘600场,形成全覆盖、全层次、全领域的高校毕业生线下招聘格局,使每一名在长春过暑假的高校毕业生都能有机会参加最少一次现场招聘活动。发挥自媒体平台优势,持续开展招聘现场抖音“直播”带岗活动,量身录制企业岗位短视频,促进高校毕业生与企业互动对接。

创新开展线上招聘活动。建立以市人才中心公共服务机构为主,吸纳专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网上平台参与的一体化“云招聘”平台,全方位向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网上推送、求职简历网上投递、网络面试、网络签约等求职就业服务。

有效开辟人才招聘夜市。组织市本级、各县(市)区和开发区、各街道乡镇所

属公共服务机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和用人单位,利用城市乡村重要集市活动、大中型城市商业街区、居民休闲公园广场等,定期开展“人才夜市”招聘活动,向市民提供政策解读、招聘对接、岗位发布等服务。

创业帮扶支持计划

应届高校毕业生在长落户创业可申请5000元补贴

实施创业项目资金支持。应届高校毕业生在长落户创业,可申请2000元开办补贴和3000元创业补贴。高校毕业生创业,可申请最高22万元,最长3年的政府贴息贷款;合伙经营的,贷款额度最高可达220万元;对资产、营运、获利、偿债综合能力优秀的企业,贷款额度可放宽至400万元。引入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基金,对高校毕业生创业项目进行对接帮扶。

举办科技创新创业大赛。举办长春市“超越杯”青年科技创新创业大赛,计划面向驻长43所高校和社会广大高校毕业生征集创业项目和创意项目各50个,采取网络投票、专家推荐相结合方式,推选出10个创业项目和10个创意项目参加最终决赛,对获奖个人及团队提供5万-20万元项目扶持资金和1万-5万元人才奖励。

完善创业综合服务平台。利用各级创业园区和孵化器作用,完善市级创业就业指导专家团队,为入园创业大学生免费提供创业指导、政策咨询、项目推介、担保贷款、法律维权等方面服务。定期举办创客沙龙,组织优秀创业企业家代表、创业者代表、创业园负责人、政府部门工作人员等,进行经验分享、项目推介、政策宣讲。

能力培养提升计划

建设100个就业实习基地和100个就业见习基地

开展高校毕业生“企业行”活动。组织高校毕业生到域内优质企业参观考察,进一步了解企业文化、技术实力、生产经营、发展前景等方面情况,让更多高校毕业生了解长春企业,增强高校毕业生对长春、对长春企业发展的信心。对于学科专业与企业岗位匹配度高的,积极推动校企对接,促进产学研一体化,畅通大学生留长创业就业渠道。

开展就业实习服务。依托优势企业在设备、场地、技术等方面的优势,在全市建设100个就业实习基地和100个就业见习基地。在全市各类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开发5000个岗位,为驻长高校毕业生和在长暑假的各类高校毕业生提供实习见习机会,吸引更多的高校毕业生在长实习见习。对于实习见习成效突出的企业予以挂牌激励,择优给予资金支持。

实行技能提升培训。开设高校毕业生急需紧缺专业培训课程,有意愿在长落户

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可免费享受“两目录一清单”所列新职业、急需紧缺专业的职业技能培训。政府采购开发应届高校毕业生项目制培训内容,依托企业或定点培训机构进行软件开发、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机器人等紧缺专业培训。

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为暑期在长休假高校毕业生提供参加社会调查、社会服务、公益劳动、见习实践等相关服务,帮助高校毕业生进一步了解企业、热爱长春。组织有留长创业意愿的高校学生,到长春市重点文化场所、重要规划展馆、重大项目建设场地等参观见习,进一步提升高校学生对长春城市发展的认同感,加深对长春发展前景的赞同感,增强高校毕业生留长愿望。

人才环境服务计划

申请入住人才公寓的毕业生给予租金30%的政府减免

提高人事服务质量。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开辟高校毕业生服务绿色通道,实施高校毕业生落户办理、档案接收、党组织关系落转等事项“一门式”通办、“不见面”网络化服务,设立服务督办专员,实行订单式、标准化管理,提供一对一全流程服务。对有意留长未实现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可提供岗位推荐跟踪服务;对有意留长创业的高校毕业生,可推荐到市内创业园、孵化器,并享受相关创业政策待遇。

提供住房生活支持。对与企业签订三年以上正式劳动合同的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给予一次性安家补贴3万元,分别给予全日制硕士、博士研究生一次性安家补贴5万元、8万元。申请人住长春市人才公寓的高校毕业生,给予租金30%的政府减免。直接全款或商业贷款购买首套商品房,可凭购房凭证申请2万元的一次性购房补贴;选择公积金贷款购买首套商品房,在首付款不低于总房款30%的情况下,可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年限限制,优先办理最高40万元贷款;在长落户创业、灵活就业的应届高校毕业生,可申请每月400元-800元生活补贴。

开展政策宣传推介。开设抖音专门帐号,持续开展高校毕业生留长政策宣传。编印全市优秀企业信息名录,制作H5电子宣传指南,实现企业简介、人才需求、薪资待遇、联系渠道扫码即得。印制系列高校毕业生留长政策措施和服务项目宣传海报,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进行覆盖宣传。组织长春市优秀企业家、企业高级管理人才、高技术领军人才、优秀青年创业带头人组建“扎根长春、放飞青春、拼搏圆梦”宣讲团队,用在长春就业创业亲身经历,引导高校毕业生留长创业就业。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报道

长春市中考成绩和各批次控制线今日公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今日,长春市中考考生可查中考成绩,各批次控制线也对外公布,考生可登录(www.cczsb.com)网站查询成绩和征集志愿计划。

2021年中考录取时间表

7月13日-14日,第一批次录取
7月16日,16:30公布普通高中第一批录取结果及网上征集计划
7月17日,8:30-12:00第一批网上征集志愿
7月18日,16:30公布第一批征集志愿录取结果、第二批录取结果及网上征集计划
7月19日,8:30-12:00第二批网上征集志愿
7月20日,16:30公布第二批征集志愿录取结果、第三批录取结果及网上征集计划
7月21日,8:30-12:00第三批网上征集志愿
7月22日,16:30公布第三批征集志愿录取结果,普通高中录取工作结束
7月23日-24日,普通高中新生报到
7月24日,16:30公布中高职贯通培养学校录取结果
7月25日,8:30-16:00中高职贯通培养网上征集志愿
7月26日-27日,中高职贯通培养网上征集志愿面试
7月31日,16:30公布中高职贯通培养网上征集志愿录取结果
8月1日-2日,中高职贯通培养学校新生报到
8月4日,16:30公布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院录取结果
8月5日-6日,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院新生报到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沈雪峰 报道

长春轨道交通1号线南延线工程预计今年10月开工

近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备受关注的长春轨道交通1号线南延线工程有了最新消息,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显示,该工程的“环评报告书”正在受理公示。

据了解,早在4月份,就有市民向长春市长公开电话咨询关于长春轨道交通1号线南延线工程的工期问题,官方回复是预计2021年下半年开工。而此次工程的环评报告出炉,也将该工程的工期“基本确定”。

长春轨道交通1号线南延线工程工期为2021年10月1日到2026年9月30日。工程起点为红嘴子站南端,途经义和村北站、义和村站、义和村南站、永春北站、永春站、止于永春南站。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报道